

证券代码：603360

证券简称：百傲化学

公告编号：2023-001

##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进展暨被动形成财务资助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子公司沈阳百傲化学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沈阳凯盛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盛隆”）出售全资子公司沈阳百傲化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百傲”）100%股权调整为公司向凯盛隆出售全资子公司沈阳百傲82%的股权，交易价格根据沈阳百傲截至股权交割日（即2022年12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价值确定，具体金额以审计结果为准。同日，公司与凯盛隆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沈阳百傲18%的股权，沈阳百傲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为支持原全资子公司沈阳百傲日常经营管理产生的借款及往来款，将因本次交易被动形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以下简称“本次财务资助”）。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进展暨被动形成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1）。为使投资者进一步了解相关情况，现就上述公告内容进行补充说明，内容如下：

### 一、财务资助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沈阳百傲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为支持其日常经营管理产生的借款及往来款，在本次交易完成后，将被动形成公司对外提

---

供财务资助，其实质为公司对原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性借款及往来款的延续。本次财务资助的相应款项为分期支付，存在沈阳百傲不能全额/按期支付后续款项的风险。本次出售全资子公司沈阳百傲股权事项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市场、经济与政策法律变化等不可预见因素的影响。

为控制交易风险，公司与凯盛隆约定，在本次股权交割完成后，沈阳百傲在不晚于交割日之后 24 个月偿还前述全部借款及往来款，利息参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且凯盛隆及沈阳百傲就上述款项出具了《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一）承诺人保证沈阳百傲取得的金融机构借款，应当优先偿还贵司借款，除保留少部分必要的流动资金外。

（二）承诺人保证沈阳百傲按以下还款计划向贵司偿还前述借款，并保证沈阳百傲与贵司按如下还款计划签订借款协议：

1. 2023 年 12 月 30 日前支付人民币 80,000,000.00 元；
2. 2024 年 12 月 30 日前支付剩余 124,822,958.32 元借款本金及利息。

## 二、董事会意见

本次财务资助主要系调整子公司沈阳百傲股权转让方案所致，公司继续持有沈阳百傲 18% 的股权，能够加强公司对该部分借款及往来款收回情况的管理与监督，上述方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财务资助实质为公司对原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性借款及往来款的延续，且凯盛隆及沈阳百傲已出具还款计划及承诺，交易各方对本次财务资助事项进行了后续安排，公司将积极跟进款项回收进展情况，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特此公告。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5 日